

楊希枚著

先秦文化史論集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楊希枚著

先秦文化史論集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0 號

責任編輯：馮廣裕

責任校對：李釗祥

封面設計：朱 虹

版式設計：李 勤

先秦文化史論集

XIANQIN WENHUA SHI LUNJI

楊希枚著

出版發行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北京鼓樓西大街甲 158 號)

郵編 100720 電話 4041531

經 銷 新華書店

印 刷 中國科技信息研究所印刷廠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開本 31.25 印張 2 插頁 753 千字

1995 年 8 月第 1 版 199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3000 冊

ISBN 7-5004-1201-0/K·178 定價：53.00 圓

內 容 提 要

本書是著名學者楊希枚先生五十年來研究成果的粹。內容涉及先秦文化制度史、現代史學發展趨勢、西方學者關於東方學(包括漢學)研究方法的介紹及關於殷商和秦漢時期一些民族種系的研究。著者應用充分的文獻材料和人類學、考古學證據，探求事物發展演變軌跡，分析經師舊注的歧異見解，通過層層深入的核證，對前人頗多討論而迄今未能合理解決的，或前人甚少論及的懸案、難題提出自認可備一說的新解。著者的一些看法已得到人類學、考古學、史學界許多學者的引用和贊同。

序 言

這部文集是著者在台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50~1970年代)和自美返國以來在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1981~1991)先後寫的卅三篇論文。其中除兩篇關於現代史學研究的發展趨勢和西方學者關於東方學(包括漢學)研究的方法論的介紹及三篇關於殷商和秦漢時代的一些民族種系的研究以外,其餘廿八篇都是關於先秦文化制度史的研究,因此這部文集便選用了《先秦文化史論集》的書名。

全書論文的寫作時間較長,涉及的範圍較廣,故依論文性質略加分組,而以寫作時間為序。雖就論文整體而言,要不外乎兩類,即一、前人頗多討論而迄今未能合理解決的;二、前人甚少論及的。

在前一類論文中,計有九篇,分別論述了先秦文獻上姓、氏二字的古義,從而說明先秦姓與氏之所以別,先秦賜姓、胙土、命氏的封建制度與漢唐以來賜姓氏制度之別,以及甥字形義與社會演變關係,《說文》姓字的究竟解釋等問題。著者所以提出這些問題,原因是:

一、漢以來迄今,姓、氏二字混言不分,故或單言姓,或連

言姓氏，而皆義指家族名稱(即 surname/family name)，此爲盡人皆知者。又漢以來，姓氏學家和史學家論姓氏者也無不知先秦之世姓、氏有別。但就著者所存如《康熙字典》、《辭源》(1956年和1980年二版)、《辭海》、《中華大字典》、《新華詞典》、《現代漢語詞典》、《漢語詞典》八部現行詞典而言，除後列四部不夠明確地解姓字爲“表明家族系統的字”或“表明家族的字”或直截了當地英譯爲“surname, family (or clan) name”(即家族名稱)以外，餘者大抵逕引《說文》或《左傳》“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土，而命之氏”文，且異解雜陳而不明其確義。正因爲如此，我們縱知《左傳》“賜姓”與“命氏”之義有別，縱知夏后氏、殷商氏、周氏之類的氏與姒、姬、姜、嬀之類的姓之所以別。其所以然，因無法以混而不分的姓氏觀念說明有別不混的姓、氏觀念，從而不能說明姓、氏二字之義。因是，而有《姓字古義析證》之作。

二、說者既不明姓字古義，自不能解先秦姓、氏之別，從而雖引《左傳》“因生以賜姓，胙之土，而命之氏”爲說，却顯然無法闡明其義。因是，著者乃有本書目錄中第4~10及第13各篇之作。在這幾篇文章中，著者分別考定了氏字不同於姓字的古義，從而說明了先秦姓、氏之所以別；說明先秦賜姓、胙土、命氏爲封建制度的三要素，而迥異於漢以來的賜姓氏制度；指出無駭應即展無駭，是字冠名前的一種字名聯稱的命名制，從而證成“以字爲諡”應是漢儒猶知而晉代以後湮沒無聞的一種先秦諡法；指出先秦所謂“孫以王父字爲氏”之制應即民族學調查所知的祖孫或父子聯名制；說明《晉語》黃帝父子異姓傳說不過是一項反映母系從姓制的史料，且原文應無任何矛盾。此外，關於《說文》姓字的究竟訓義及甥字形義的由來及其與社會組織的演變關係，著者也分別提出解釋。

又在第一類論文中，如堯舜禪讓傳說、商王廟號起源、《春秋》隱公矢魚於棠故事、《孟子·滕文公》三年喪故事和制度、《論語》“子罕言利與命與仁”及“管氏有三歸”的章句、今文《尚書·太誓》的製作與漢帝德讖緯說的關係等問題，都是千百年來迄於近世中外學者屢經討論而迄無定說的。對於這些問題，著者也都分別作了檢評，並提出合理的論點。讀者果感興趣，應可自行檢評，茲故不贅。

其次，第二類論文中，包括兩篇書評，共計十三篇，現擇要簡介如下：

一、關於古代神秘數字研究的論文計有三篇，主要指出：從一至十的奇偶自然數在古代都認為是天地數或陰陽數，因是神秘性；三和九為真正象徵天地的數字，而八和九則分別為最大的天地數；故八九二數之積 $[72 = 8 \times 9 = 6(3 \times 4)]$ 便成為至大至極且象徵天地交泰的神秘性成數，因而古代社會便多以七十二表示人事和器物之量，藉以彌綸天地之道而達到天人合一的企圖。古籍每取九、十二、卅六、七十二、八十一為篇卷章句和用韻之數。西方民族也有類似中國的神秘數字信仰。十九世紀以來，西方學者已從事宗教符號學(symbology)的研究，藉以了解器物飾紋所象徵的思想信仰及可能的文化交流關係，而神秘數字即其研究對象之一。

二、《中國古代太陽崇拜研究》上下兩篇，是分別從語文和生活兩方面論述古代太陽崇拜的宗教信仰。文章指出，自商代以來，所謂上帝、昊天、皇天或昊天上帝均義指光明之神，即太陽神，而為天神之主；舉凡農耕、狩獵、郊祭、朝覲、盟約之類的典章制度、宮殿建築的命名、車旗服輿的飾紋或飾物、帝王誕生和太陽神話，無不與太陽崇拜的信仰具有密切關係。古代社會雖尊祖，但祖先於郊祭太陽儀禮中居配祀之位。總之，太陽崇拜為

中國古代最重要的宗教信仰。論者或云月亮崇拜爲中國古代最重要的宗教信仰，證諸史實，顯爲誤說。

三、在關於蘇雪林著《天問研究》和英國德效騫著《古中國境內一個羅馬人的城市》兩書的評介中，著者分別指出：蘇氏以比較神話學的觀點研究《天問》中的古代神話非僅爲古史研究的一種新的嘗試。且不乏有創見，雖然有些論點似猶可商榷。至如德氏書所論，除本於顏師古漢張掖郡驪軒縣名或源於西域黎軒國而命名說似可備一說以外，餘如驪軒城係公元前羅馬大將克拉瑟司東征安息而敗潰的軍兵所建和重木城、魚麗陣、櫓盾及中國漢將送呈王室的軍事地形圖之類的文化成分均爲羅馬文化的推論，則概屬不符史實的誤說。

四、在文集的第 12、15、30 三篇論文中，著者分別指出：商王廟號在系譜上所見的或同名或異名現象應與家族中個體命名制有關，系家族命名的常見現象，不具父子或祖孫分組的意義；周初諸王生稱諡現象應與臨文不諱之俗或古代以字爲諡之制有關；《呂氏春秋》所云北海儋耳疑位於中亞吉爾吉斯草原，也即古鬻鬻民族的分佈區；月氏、匈奴和春秋晉人所以同有勞面之俗，或與民族種系不無關係。

五、文集中最後的 31~33 三篇論文均屬關於古民族種系的研究。在第 30 篇文中，著者主要介紹了近三十年來國內外人類學家關於本世紀 20~30 年代中殷墟發掘出土的一批人頭骨的研究史略，並指出主張殷墟頭骨悉屬蒙古種的一派（美國豪厄爾斯、國人韓康信和潘其風），其說較之主張該批頭骨應屬異種系的一派（李濟、孔恩、楊希枚）尤難成立，且實際上無論據著者的形態特徵或測量統計數據的比較而言，也都顯示殷墟頭骨的異種系。

在第 32 和 33 篇文中，著者分別考證了主要載於《呂氏春秋》和《山海經》兩書的古鬻鬻民族的分佈區和人種系屬及漢簡所載河

西張掖一帶地區的黑色人的種系。著者認為古鬻鬻民族可能是分佈於中亞吉爾吉斯草原且與塞族同一種系的突厥民族。至如漢簡記載的黑色人，著者認為可能就是一如黑色的烏孫人而同是來自西域的非漢族的異種系民族。

總之，在這部文集的每一篇論文中，著者都盡量依據史料，甚至先考訂史料的詞句語義，澄清一些經師舊注的誤解。再進行合乎邏輯的分析，因而也獲得一些不同於前人的且至少自認可備一說的看法。有些看法雖或已得到一些經典注家和史家的引用或贊同，但大部分文章或猶未經讀者賞讀。現在這部文集承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本着宏揚學術的宗旨，鼎力支持，幸獲出版。誠懇地期望讀者提出嚴正的批評，庶使衆說紛紜的古史得到更確切的解決。

最後，應該再次提到的是，即這部文集若無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盛情協助，若無馮廣裕、楊升南的關心和費心整理書稿的編排校訂，怕是無法出版。對此，著者謹致衷心的謝忱。

一九九二年五月著者寫於北京

紫竹院社科院宿舍

目 錄

序言	(1)
語文學、考古學、人類學、史學與人類及其文化史的 研究	(1)
西洋近代的東方學及有關中國古史的研究	(15)
姓字古義析證	(29)
《左傳》“因生以賜姓”解與“無駭卒”故事的分析	(74)
先秦賜姓制度理論的商榷	(106)
先秦諸侯受降、獻捷、遣俘制度考	(155)
論先秦所謂姓及其相關問題	(169)
論先秦姓族和氏族	(197)
《國語》黃帝二十五子得姓傳說的分析(上)	(211)
《國語》黃帝二十五子得姓傳說的分析(下)	(241)
論久被忽略的《左傳》諸侯以字爲諡之制	(257)
論周初諸王之生稱諡	(274)
聯名與姓氏制度的研究	(282)
聯名制與卜辭商王廟號問題	(354)
論商王廟號問題兼論同名和異名制及商周卜俗	(382)
《孟子·滕文公》篇三年喪故事的分析	(402)
《論語·子罕》章句問題評斷	(433)
再論《論語·子罕》章句問題	(446)

從七出談到三歸	(469)
春秋隱公射魚於棠說駁議	(501)
論今文《尚書·太誓》、《尚書大傳·太誓》及《史記》的 白魚赤烏神話	(535)
中國古代的神秘數字論稿	(616)
論神秘數字七十二	(654)
古籍神秘性編撰型式補證	(717)
中國古代太陽崇拜研究(語文篇)	(738)
中國古代太陽崇拜研究(生活篇)	(758)
再論堯舜禪讓傳說	(784)
蘇雪林先生《天問研究》評介	(854)
評德效騫著《古中國境內一個羅馬人的城市》	(870)
論北海、儋耳地望和月氏、匈奴、晉人撈面之俗	(903)
卅年來關於殷墟頭骨及殷代民族種系的研究	(913)
古獬豸民族考	(937)
論漢簡及其他漢文獻所載的黑色人	(969)

語文學、考古學、人類學、史學 與人類及其文化史的研究

如果我們認為自然科學發展的現階段已屬太空學研究的時代，那麼在人文科學的發展上，我們認為現在應該是人類及其文化史，也即廣義的人類學研究的時代。尤其是在後者這一課題的研究上，由於必需從語文學、考古學、史學、狹義的人類學，以及種種學科去搜集有關作為自然的兼社會的動物（即人類）演化的一切史料、與如何解釋並整理這些史料的學理，這固然表示了現代人文科學研究的廣闊、聯索，及整合的特性，同時在問題的處理上，由於採用了嚴正的比較及綜合的方法，現代人文科學研究也顯然有掙脫舊的、主觀空泛的臆測的蛹殼，而逐變為準實驗性的（the Quasi-experimental）或自然科學的趨向了。

本文的目的，就是要說明主題標舉的四門學科與人類及其文化史的研究的關係，這一研究所表現的現代人文科學研究的特質、趨向，以及今後我國史學，尤其是古史研究所應採取的途徑。

一 語文學與人類文化史的研究

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誠如孟子說的，固然幾希，而且所謂文化也似乎並非是人類的專利品。例如南非洲洪積期地質時代的古生“南方猿類”(Australopithecinae)，它們不僅大致具備了人類的特殊體質——兩足直立而行的步履、自由靈巧的手臂和相對大的腦量，而且據說已經能夠像人類一樣的會狩獵，使用器具，所差事的就是還不會“說話”。如果我們不否認狩獵、用器具是人類的文化素質的話，那麼姑無論南方猿究是人猿抑是猿人(有的學者已把它們列入人科)，文化的起源看來都似與語文無關了。換句話說，文化是先語文而存在的某些動物生活的產物。實際上，現世界仍有不少雖會說話而却沒有文字的原始民族，而且他們都有着並不十分簡單的文化。人類社會有文明的與原始的分別，而沒有“沒文化”的社會。

但人類的文化，正如人類自己似的，是動的而非靜止的；隨着人類的演化而演化。一旦人類的體質，特別是發聲器官發達足以創造出語言——表達意識而多少有着固定型式的變化的一套聲音符號，且更進一步設計出來文字——表示語言的一套有形的書寫符號以後，人類的文化於是趨向於急劇的發展。那些開化較早的民族的生活資料也就因此被記錄、累積，並或多或少的傳留下來，成為我們所謂的文獻。通常所謂“歷史時代”就是指有文獻以來的那個時代。語文學自然要以歷史時代人類的語文為其研究對象。

語文學大別為兩個分科。其一，可稱之為文獻的語文學(Literary philology)，或即文獻學。這門學科大致相當我國素所謂的文字學、訓詁學、校讎學等；要以文獻的搜求、注釋與校

勘、版本的異同及其年代的考訂、文字的起源和流變，以及其他有關語文的問題爲其研究的對象。這一學科的發展在東西方雖都可溯到很早的時代，但真正走向系統的科學研究途徑似是十七世紀以後的事。根據這一學科的研究，許多古代文明民族的文獻被搜尋、注解出來；使我們知道各民族使用着種種不同的文字，而埃及、巴比倫、中國的文字早在紀元前四千至兩千年前就已經先後問世。特別是上述三種文字，它們不但曾分別的予後來東西方很多民族的語文演變以深遠的影響，而在發展上也至少都經過兩個演變的階段，即初期的表示形意的象形文(pictographic writing)和進一步的象形兼象聲的簡約、混合，或過渡的文字(conventional, transitional, or mixed writing)。所不同的，就是自紀元前兩千年頃的腓尼基文開始，西方民族的文字已更進一步的演變成了純音綴(phonetic alphabet)的文字了。

語文學的另一分科或即語言的語文學，或即語言學(Linguistic philology or Linguistics)。這門學科大致雖相當於我國素所謂的音韻學，但其範圍則遠爲廣闊，而目標也不同。它是以全人類的古今各民族的語言構造，即語音、語法的研究爲對象；從同一語言與不同的語言的古今變異上加以研究比較，從而訂其類別，溯其系統。因此，這樣的語言學又或名之爲比較語言學；它是十九世紀以來由西方學者的慘淡經營而建立起來的。語言是語言，而不是文字；兩者絕然有別。在問題的討論上，應該分別清楚；雖然有的人常是把這兩者夾纏在一塊兒。現在我們比較明瞭的語言不下於五十個語族，而每一個語族則又包括多少不等的語支。如果就使用的人數來說，漢語和印歐語應是最重要的兩個語族。近幾十年來，比較語言學在中國也逐漸發展中，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在古代漢語的音韻和語法、現代漢語的各省方言，以及邊遠省份的非漢語的研究則尤有不可忽視的貢獻。

語文學與人類文化史研究的關係是顯然的，而且是多方面的。首先，語文本身就是人類文化的一部分素質。人類文化史沒有語文演化史便不是完整的文化史。其次，對於任何一個民族文化史的研究，該族語文的研究顯屬必要的基礎；不確曉該族的語文，該族文化的研究必不能深入。第三，文獻經語文學家整理、詮釋、考訂以後，即成為文化史研究上的可靠史料。如殷代的卜辭、周金銘文、居延漢簡之類，分屬於殷周漢代的重要原始史料。第四，人類由於遷播和接觸，而促成民族間語文及文化上的可能的融合，從而從某些語文的分佈及藉用的情形上，就可以溯求毗鄰的民族間的文化演變關係。第五，語文的意義可因時間的不同而演變，而這種演變則可反映了文化的演變，因此我們可以從語文上去推論古今某些民族的文化如思意信仰及其他文化素質的流變。劉知幾《史通》曾論史家寫近事不宜用古語，或改夷言為漢語；以求文字語言之真。這正說明語文與文化史的研究的密切關係。

二 考古學與人類文化史的研究

人類出現於地球固不始於有文字的歷史時代，因此人類的文化也不僅限於歷史時代。在歷史時代以前，不但更有一個漫長悠遠的先史(或史前)時代，而且正是從這一個先史時代的文化才蘊育出來後此歷史時代的文化。例如古生人類的北京人，其生存時代距殷商青銅器時代當在五十萬年左右，而這一期間的文化顯與中國民族，甚或全人類的文化有着密切關係；在先史考古學研究上便成為一個重要的課題。

但先史時代的人類既還沒有文字，除了一些洞穴岩壁的雕繪藝術以外不會把他們的生活片斷記錄下來，文獻的史學和語文學

的研究便於此裹足不前了。實際上，就以歷史時代文獻上的史料來說，那也並不就是過去人類社會的全部或完整的史實。因此爲了重建先史時代的、並擴建歷史時代的人類文化史，因有所謂考古學；而通常所謂考古學則要指先史考古學說的。

考古學初源於古物的偶然發現，與欣賞家的癖好。繼而演變爲有意的搜求。終而成爲以種種技術進行的大規模的、計劃性的發掘與研究，也就是科學的考古學。

考古學是以曾經存在的，但却已經毀棄或埋覆在地面下的過去人類生活的遺跡，也即文化遺址及其中殘存的遺物爲調查、發掘、研究的對象；從遺物的形制與功用、遺址的環境，以及遺物分佈的層次的比較研究上，溯求遺址所屬人類社會生活的演變情況。且進一步地跟其他區域的文化遺址加以比較，以推知相同或相異的人種文化間的可能系統關係。此外，由於遺址的地層構造、伴聯的生物遺骸，以及年代學等問題，先史考古學也就分別的跟地質學、古生物學、氣象學等學科發生了密切的聯係。尤其近年來，由於核子物理學的進步，考古學研究上更分別的從生物的活性碳素、岩石中的鈾與鉛的比量，以及遺骸中氟的含量的測定上，來解決年代學上的問題。顯然的，現在科學的考古學與過去“玩古董”的人在目的上固然大異其趣，而現代考古學研究所涉及的基礎知識的廣闊，也更非過去古董家所可企及的。

自十九世紀中葉以來，歐洲大陸的舊石器時代文化，地中海愛琴區的先史時代文化，非洲、近東，與美洲各區的先史與歷史時代早期的人類文化遺址便陸續的從考古學家的鋤頭下掀露出來：即令是一柄石斧、一塊陶片、一根骨針、一抹壁畫也無不成爲人類文化史研究上的珍貴材料。如以北京人的文化來說，這已證明人類的文化竟可遠溯到至少四五十萬年前的洪積統或更早的地質時代了。從這個時代以來，根據發掘的器物的質料及其反映

的生產技術，考古學家把人類的文化大致分成了幾個階段。首先即所謂石器時代文化，且由於石器的製作技術及其形制的不同，而更分爲舊石器時代與新石器時代；兩者間或更有一中石器時代。舊石器時代的人類大抵過着採集和狩獵的生活，而大約一萬年前後的新石器時代的人類則多營農耕兼牧畜的生活，並知使用陶器。新石器時代以後，即大約紀元前兩三千年的時候，又進入所謂青銅器文化時代（其前或更有一個黃銅器或金石混用的時代）；而此後則更進入鐵器時代、汽機、電機，甚或原子動力機等等歷史時代的文化。不過，就各民族文化的演進來說，上述各文化階段却並不是以同一速率演進的；易言之，就是有較早或較遲的先後之別。同時，所謂歷史時代與青銅和鐵器時代也沒有絕對的先後次序。例如埃及歷史時代先於青銅與鐵器時代，而歐洲的後兩個時代則較歷史時代爲早。又如埃及已經進入歷史時代的時候，歐洲却仍在新石器文化的階段。此外，從石器時代以來，我們知道人類不僅有物質生活上的享受，同時也知道從繪畫、雕刻、祭祀信仰各方面來滿足精神上的需求。

遠東，尤其是中國方面，它是世界古老的文明民族之一，因此同樣有着古老的、類似的文化演進史。近三十年來，在我國科學的考古學家的努力下，特別是歷史語言研究所與北平地質調查所的發掘與研究下，歷史時代早期的殷墟青銅器與甲骨文字的文化；山東先史新石器時代的龍山黑陶文化、河南仰韶的彩陶文化、林西與龍江的細石器文化；周口店山頂洞與河套及周口店北京人的舊石器文化；以及浙江良渚的黑陶、河南輝縣的戰國墓葬、居延漢簡等等的文化遺址都相繼的重見於世人。於是中國的歷史時代的文化爲之擴大，殷商的文化史從甲骨學研究上獲得了可靠的年代學的基礎，而且特別是在歷史時代以前，建立起來了一個久遠的先史文化的基礎，與世界其他地區的文化逐漸打成了